联合保荐机构(联席主承销商):华泰联合证券有限责任公司 光大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无锡航亚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航亚科技"、"发行人"或"公司")首次公开发行人民币普通股(A股)并在科创板上市(以下简称"本次发行")的申请 已经上海证券交易所科创板股票上市委员会审议通过, 并已经中国证券监督管 理委员会(以下简称"证监会")同意注册(证监许可[2020]2767号)。

本次发行采用向战略投资者定向配售(以下简称"战略配售")、网下向符合 条件的网下投资者询价配售(以下简称"网下发行")与网上向持有上海市场非限 售A股股份和非限售存托凭证市值的社会公众投资者定价发行(以下简称"网上 发行")相结合的方式进行。

发行人与华泰联合证券有限责任公司(以下简称"华泰联合证券")及光大证 券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光大证券",华泰联合证券及光大证券以下合称"联合保荐机构(联席主承销商)"或"联席主承销商")协商确定本次发行股份数量为64,600,000股。初始战略配售发行数量为12,920,000股,占本次发行总数量的 20.00%。战略投资者承诺的认购资金已于规定时间内汇至联席主承销商银行账

户,本次发行最终战略配售数量为12,920,000股,占发行总量的20.00%。 初始战略配售与最终战略配售股数一致,无需进行回拨。网上网下回拨机制 启动前,网下发行数量为36,176,000股,占扣除最终战略配售数量后发行数量的 70.00%;网上发行数量为15,504,000股,占扣除最终战略配售数量后发行数量的30.00%。最终网下、网上发行合计数量为本次发行总数量扣除最终战略配售数量, 共51,680,000股。网上最终发行数量及网下最终发行数量将根据回拨情况确定。 本次发行价格为8.17元/股,航亚科技于2020年12月3日(T日)通过上海证券交易所交易系统网上定价初始发行"航亚科技"A股15,504,000股。

敬请投资者重点关注本次发行缴款环节,并于2020年12月7日(T+2日)及时

1、网下获配投资者应根据《无锡航亚科技股份有限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 并在科创板上市网下初步配售结果及网上中签结果公告》(以下简称"《网下初步 配售结果及网上中签结果公告》"),按最终确定的发行价格与获配数量,于2020 年12日7日(T+2日)16,00前及时足额缴纳新股认购资金及对应的新股配售佣金。 参与本次发行的网下投资者新股配售经纪佣金费率为0.50%。配售对象的新

股配售经纪佣金金额=配售对象最终获配金额×0.50%(四舍五入精确至分)。 网下投资者加同日获配务员新股 请务必按每只新股分别缴款 同日获配务 只新股的情况,如只汇一笔总计金额,合并缴款将会造成入账失败,由此产生的 后果由投资者自行承担。

网上投资者申购新股中签后,应根据《网下初步配售结果及网上中签结果公 告》履行资金交收义务,确保其资金账户在2020年12月7日(T+2日)日终有足额的 新股认购资金,不足部分视为放弃认购,由此产生的后果及相关法律责任由投资 者自行承担。投资者款项划付需遵守投资者所在证券公司的相关规定。网下和网 上投资者放弃认购部分的股份由联席主承销商包销。

2、本次网下发行部分,公开募集方式设立的证券投资基金和其他偏股型资 产管理产品(简称"公募产品")、全国社会保障基金(简称"社保基金")、基本养老 保险基金(简称"养老金")、根据《企业年金基金管理办法》设立的企业年金基金 (简称"企业年金基金")、符合《保险资金运用管理办法》等相关规定的保险资金 (以下简称"保险资金")和合格境外机构投资者等配售对象中,10%的最终获配账

户(向上取整计算),应当承诺获得本次配售的股票限售期限为自发行人首次公 开发行并上市之日起6个月。前述配售对象账户将在2020年12月8日(T+3日)通过 摇号抽签方式确定。未被抽中的网下投资者管理的配售对象账户获配的股票无 流通限制及限售安排,自本次发行股票在上交所上市之日起即可流通 网下配售摇号抽签采用按配售对象为单位进行配号的方法, 按照网下投资

者最终获配户数的数量进行配号,每一个配售对象获配一个编号 3、当出现网下和网上投资者缴款认购的股份数量合计不足扣除最终战略配 售数量后本次公开发行数量的70%时,发行人和联合保荐机构(联席主承销商)将中止本次新股发行,并就中止发行的原因和后续安排进行信息披露。

4、网下和网上投资者获得配售后,应按时足额缴纳新股认购资金。 报价配售对象必须参与网下申购,未参与申购或未足额参与申购者,以及获得初步配售的网下投资者未及时足额缴纳新股认购资金及相应新股配售经纪佣金 的,将被视为违约并应承担违约责任,联合保荐机构(联席主承销商)将违约情况 及时报中国证券业协会备案。

网上投资者连续12个月内累计出现3次中签后未足额缴款的情形时,自结算 参与人最近一次申报其放弃认购的次日起6个月(按180个自然日计算,含次日) 内不得参与新股、存托凭证、可转换公司债券、可交换公司债券的申购。放弃认购 的次数按照投资者实际放弃认购新股、存托凭证、可转换公司债券与可交换公司

一 网上申购情况及网上发行初步中签率

根据上海证券交易所提供的数据,本次网上发行有效申购户数为5,092,299 ,有效申购股数为65,623,490,500股。网上发行初步中签率为0.02362569%。配 号总数为131,246,981,号码范围为100,000,000,000-100,131,246,980。 二、回拨机制实施、发行结构及网上发行最终中签率

根据《无锡航亚科技股份有限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并在科创板上市发行 公告》公布的回拨机制,由于本次网上发行初步有效申购倍数为4,232.68倍,超过 100倍,发行人和联合保荐机构(联席主承销商)决定启动回拨机制,对网下、网上 发行的规模进行调节,将扣除最终战略配售部分后本次公开发行股票数量的 10%(5,168,000股)股票由网下回拨至网上。回拨机制启动后,网下最终发行数量 为31 008 000股 占扣除战略配售数量后发行数量的60 00% 网上最终发行数量 为20,672,000股,占扣除战略配售数量后发行数量的40.00%。回拨机制启动后,网 上发行最终中签率为0.03150092%。

三、网上摇号抽签

发行人与联合保荐机构(联席主承销商)定于2020年12月4日(T+1日)上午在 上海市浦东新区东方路778号紫金山大酒店四楼会议室海棠厅进行本次发行网 上申购的摇号抽签,并将于2020年12月7日(T+2日)在《上海证券报》、《中国证券 报》、《证券时报》和《证券日报》上公布网上摇号中签结果。

> 发行人:无锡航亚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联合保荐机构(联席主承销商):华泰联合证券有限责任公司 联合保荐机构(联席主承销商):光大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2020年12月4日

西上海汽车服务股份有限公司 首次公开发行股票

网下初步配售结果及网上中签结果公告

西上海汽车服务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西上海"、"发行人"或"公司")首次公开发行3,334万股人民币普通股(A股)(以下简称"本次发行")的申请已获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证监许可[2020]2649号文核准,本次发行采用网下向符合条件的投资者询价配售(以下简 、"网下发行")和网上向持有上海市场非限售A股股份和非限售存托凭证市值的社会公众

构(主承销商)")协商确定本次发行股份数量为3,334万股。回拨机制启动前,网下初始发行数量为20,004,000股,占本次发行总量的60%,网上初始发行数量为13,336,000股,占本次发 亏总量的40%。本次发行价格为人民币16.13元般。根据《西上海汽车服务股份有限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发行公告》(以下简称"《发行公告》")公布的回拨机制,由于网上初步有效中购倍数为8,515.31倍,高于150倍,发行人和保荐机构(主承销商)决定启动回拨机制,将本 发行股票数量的50%由网下回接至网上。回接后,网下最终发行数量为3.334,000股,占次发行总量的10%;网上最终发行数量为30,006,000股,占本次发行总量的90%。回接机 制启动后,网上发行最终中签率为0.02642300%。

本次发行的发行流程、网上网下申购、缴款、中止发行等环节敬请投资者重点关注,主

1、网下投资者应根据《西上海汽车服务股份有限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网下初步配售 结果及网上中签结果公告》(以下简称"《网下初步配售结果及网上中签结果公告》)),于 2020年12月4日(T+2日)16:00前,按最终确定的发行价格与获配数量,及时足额缴纳新股认

、业。 网上投资者申购新股中签后,应根据《网下初步配售结果及网上中签结果公告》履行缴 款义务,确保其资金账户在2020年12月日(T+2日)日终有足额的新股认购资金,投资者款项划付需遵守投资者所在证券公司的相关规定。

网下和网上投资者放弃认购部分的股份由保存机构(主承销商)包销。 2、当出现网下和网上投资者缴款认购的股份数量合计不足本次公开发行数量的70%

时,保荐机构(主承销商)将中止本次新股发行,并就中止发行的原因和后续安排进行信息

3、有效报价网下投资者未参与申购或者网下获配投资者未及时足额缴纳申购款的,将 3.有效你则例下这项有本参与甲则或有网下水配还页有本及印足砌藏的甲则或的、特极为违约并应者由违约责任、保荐机构(主案销商)将违约前党报中国证券业协会备案。 网上投资者连续12个月内累计出现3次中签后未足额缴款的情形时,6个月内不得参与 新股,存托凭证、可转换公司债券,可交换公司债券申购。 4.本公告一经刊出,即视同向已参与网上申购并中签的网上投资者和网下发行获得配售的所有配售对象送达获配缴款通知。

─ 网 F 抠 号 由 答 结 里

一、M上海亏中空年末 根据信见上海汽车服务股份有限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发行公告》,发行人西上海汽车 服务股份有限公司和本次发行的保荐机构(主承销商)海通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于2020年12 版分成的有限公司和44代及订时保存的构造工作和信息证券放的有限公司了2020年12 月3日(T+1日)上午在浦东东方路778号紫金山大酒店四楼会议室海棠厅主持了西上海汽车服务股份有限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网上发行器手中签仪式、据号仪式按照公开、公平、公正的原则进行,据号过程及结果已经上海市东方公证处公证。现将中签结果公告如下:

| . H ^H | | ATTRIVITY OF THE P |
|--------|--|--------------------|
| | 中签号码 | 末尾位数 |
| | 5859, 0859 | 末 "4" 位数 |
| | 33923, 53923, 73923, 93923, 13923, 58815 | 末 "5" 位数 |
| | 920237, 670237, 420237, 170237 | 末 "6" 位数 |
| | 9094540, 4094540 | 末 "7" 位数 |
| | 31932515, 81932515, 76249644 | 末 "8" 位数 |
| | 111459982 | 末 "9" 位数 |
| | | |

凡参与网上发行申购西上海汽车服务股份有限公司A股股票的投资者持有的申购配 号尾数与上述号码相同的,则为中签号码。中签号码共有30,006个,每个中签号码只能认购1,000股西上海汽车服务股份有限公司A股股票。

二、网下发行申购情况及初步配售结果

根据《证券发行与承销管理办法》(证监会令[第144号])的要求,保荐机构(主承销商) 对参与网下申购的投资者资格进行了核查和确认。依据上海证券交易所网下申购电子化

台最终收到的有效申购结果,主承销商做出如下统计: 经核查确认、《发行公告》公布的3,009家网下投资者管理的10.547个有效报价配售对象 有3家网下投资者管理的3个有效报价配售对象未参与网下申购;有2家网下投资者管理 的2个提交网下申购的配售对象在中国证券业协会2020年12月1日发布的《首次公开发行股票配售对象黑名单公告(2020年第2号)》中被列人黑名单、不予配售;其余3,004家网下投资 者管理的10,542个有效报价配售对象按照《发行公告》的要求参与了网下申购。

| ·参- | 5网卜甲购的具体名里如卜: | | | | | | | | |
|-----|--------------------------------|------------|------------|--|--|--|--|--|--|
| 字号 | 配售对象名称 | 应申购数量(万股) | 实际申购数量(万股) | | | | | | |
| 1 | 上海迪源国际贸易有限公司 | 370 | 0 | | | | | | |
| 2 | 孙婕 | 370 | 0 | | | | | | |
| 3 | 亿利资源集团有限公司 370 | | 0 | | | | | | |
| 与X | 羽下申购但由于被列入黑名单而 | 5不予配售的具体名单 | 如下: | | | | | | |
| 躬 | 序号 配售对象名称 应申购数量(万股) 实际申购数量(万股) | | | | | | | | |
| 1 | 魏玉芳 | 370 | 370 | | | | | | |
| 2 | 严琳 | 370 | 370 | | | | | | |

根据《西上海汽车服务股份有限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发行安排及初步询价公告》(以

| 称"《友仃女排及初步询价公告》")中公布的网下配售原则进行配售的结果如下: | | | | | | | | |
|---------------------------------------|----------------|----------------|--------------|------------------|-------------|--|--|--|
| 配售对象分类 | 有效申购股数 (万股) | 占总有效申购数 量比例 | 获配数量 (万股) | 占网下最终发行数 量的比例 | 获配比例 | | | |
| 公募基金、养老金和社保 基金(A类) | 1, 025, 380 | 26.29% | 200.2385 | 60.06% | 0.01952822% | | | |
| 年金保险资金(B类) | 690,050 | 17.69% | 33.3835 | 10.01% | 0.00483784% | | | |
| 其他投资者(C类) | 2, 184, 490 | 56.01% | 99.778 | 29.93% | 0.00456756% | | | |
| 合计 | 3,899,920 | 100.00% | 333.4000 | 100.00% | - | | | |

注:若出现总数与各分项数值之和尾数不符的情况,均为四舍五人原因造成。 以上配售安排及结果符合《发行安排及初步询价公告》公布的配售原则,其中零股 1,508股按照《发行安排及初步询价公告》中的配售原则平均分配给A类投资者。最终各有效

三、保荐机构(主承销商)联系方式

网下投资者对本公告所公布的网下配售结果如有疑问,请与本次发行的主承销商联

联系电话:021-23219622、021-23219496、021-23219524、021-23219904

保荐机构(主承销商):海诵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成都彩虹电器(集团)股份有限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网下发行初步配售结果公告

保荐机构(主承销商):华西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特别提示

成都彩虹电器(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发行人"、"公司")首 次公开发行不超过 2,030 万股人民币普通股 (A股)(以下简称"本次发 行")的申请已获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证监许可〔2020〕3161号"文核 准。本次发行采用网下向符合条件的投资者询价配售(以下简称"网下发 行")和网上向持有深圳市场非限售 A 股股份和非限售存托凭证市值的社会 公众投资者定价发行(以下简称"网上发行")相结合的方式。

发行人与主承销商华西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主承销商"、"保 荐机构(主承销商)")协商确定本次发行股份数量为2,030万股。回拨机制 启动前,网下初始发行数量为1,218万股,占本次发行总股数的60%;网上初 始发行数量为812万股,占本次发行总股数的40%。本次发行价格为人民币 23.89 元 / 股。根据《成都彩虹电器(集团)股份有限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 发行公告》(以下简称"《发行公告》")公布的回拨机制,由于网上初步有效 申购倍数为 12,109.2167 倍,高于 150 倍,发行人和主承销商决定启动回拨机 制,将本次发行股份的50%由网下回拨至网上。回拨后,网下最终发行数量为 203 万股,占本次发行总股数的 10%;网上最终发行数量为 1,827 万股,占本 次发行总股数的90%。回拨机制启动后,网上发行最终中签率为 0.01858089%

敬请投资者重点关注本次发行缴款等环节,具体内容如下: 1、网下投资者应根据本公告,于2020年12月4日(T+2日)16:00前,

按最终确定的发行价格与初步获配数量,及时足额缴纳新股认购资金。如同一 配售对象同日获配多只新股,务必对每只新股分别足额缴款,并按照规范填写 销商对参与网下申购的投资者资格进行了核查和确认。依据深圳证券交易所 发行人和主承销商对网下发行股份进行了初步配售。各类型网下投资者有效

备注。如配售对象单只新股资金不足,将导致该配售对象当日全部获配新股无 网下发行电子平台最终收到的有效申购结果,主承销商做出如下统计: 效,由此产生的后果由投资者自行承担。

网上投资者申购新股中签后,应根据《成都彩虹电器(集团)股份有限公 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网上中签结果公告》履行资金交收义务,确保其资金账户 在2020年12月4日(T+2日)日终有足额的新股认购资金,投资者款项划 付需遵守投资者所在证券公司的相关规定。

网下和网上投资者放弃认购部分的股份由主承销商包销。

2、当出现网下和网上投资者缴款认购的股份数量合计不足本次公开发行 数量的70%时,主承销商将中止本次新股发行,并就中止发行的原因和后续安

3、提供有效报价的网下投资者未参与申购以及获得初步配售的网下投资 者未及时足额缴纳认购款的,将被视为违约并应承担违约责任,主承销商将违 约情况报中国证券业协会备案。网上投资者连续12个月内累计出现3次中签 后未足额缴款的情形时,自结算参与人最近一次申报其放弃认购的次日起6 个月(按180个自然日计算,含次日)内不得参与新股、存托凭证、可转换公司 倩券、可交换公司倩券网上由购,

4、本公告一经刊出,即视同已向参与网下申购并获得初步配售的网下投 资者送达获配缴款通知。

一、网下发行申购情况及初步配售结果

(一)网下发行申购情况

根据《证券发行与承销管理办法》(证监会令[第144号])的要求,主承

本次发行的网下申购工作已于2020年12月2日(T日)结束。在初步 询价阶段提交有效报价的投资者为 4,270 家共 11,987 个配售对象,经核 查,4,266 家网下投资者管理的 11,983 个有效报价配售对象参与了网下申 购,其中2家网下投资者管理的2个配售对象参与了网下申购但属于中国证 券业协会公布的《首次公开发行股票配售对象黑名单(2020年12月1日发 布)》范围,不具备配售资格,不予配售,名单如下:

| , ,, | , | O III / II / II / I | | | | | | | |
|------|---|---------------------|-----------|--|--|--|--|--|--|
| 序号 | 投资者名称 | 配售对象名称 | 拟申购数量(万股) | | | | | | |
| 1 | 严琳 | 严琳 | 250 | | | | | | |
| 2 | 魏玉芳 | 魏玉芳 | 250 | | | | | | |
| 有45 | 有 4 家网下投资者管理的 4 个有效报价配售对象未按照《发行公告》的 | | | | | | | | |

要求参与网下申购,名单如下:

| 11.2 | 1人以日 40100 | 11日内水石11小 | 1以中央90人里(万以) | |
|------|----------------|----------------|--------------|-----|
| 1 | 正海集团有限公司 | 正海集团有限公司 | 250 | |
| 2 | 殷鑫 | 股鑫 | 250 | |
| 3 | 秦勤 | 秦勤 | 250 | |
| 4 | 陈岚 | 陈岚 | 250 | |
| 其金. | 4 264 家网下投资者管理 | 的 11 981 个有效报价 | 配售对象按照 | (5 |

行公告》的要求参与了网下申购,有效申购数量为2,980,230万股。 (二)网下初步配售结果

根据《成都彩虹电器(集团)股份有限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初步询价及 推介公告》(以下简称"《初步询价及推介公告》")中公布的网下配售原则, 申购及初步配售情况如下表:

| 投资者类别 | (万股) | 比例(%) | (万股) | 比例(%) | 例(%) |
|---------------------------|----------------|--------------|----------|-----------|------------|
| 公募基金、养老金 和社保基金(A 类) | 856, 010 | 28.72 | 101.9747 | 50.23 | 0.01191279 |
| 企业年金和保险资 金(B类) | 366, 250 | 12.29 | 22.2680 | 10.97 | 0.0080000 |
| 其他投资者(C 类) | 1,757,970 | 58.99 | 78.7573 | 38.80 | 0.00448001 |
| 总计 | 2, 980, 230 | 100.00 | 203 | 100.00 | - |
| DIL配住: | ☆批™4 ±Ⅱ | 2. 姓人 // 知事治 | 1公区出入 | 八生 \\ 由八左 | 的网下配住匠 |

则,其中零股6,261股按照《初步询价及推介公告》中的网下配售原则配售给 A 类投资者"睿远基金管理有限公司"管理的配售对象"睿远成长价值混合 型证券投资基金"。最终各配售对象的初步获配结果详见附表《网下投资者初 步配售明细表》

二、主承销商联系方式

网下投资者对本公告所公布的网下初步配售结果如有疑问, 请与本次发 行的主承销商联系。具体联系方式如下:

电话:010-56177255、010-56177253

发行人:成都彩虹电器(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保荐机构(主承销商):华西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2020年12月4日

成都彩虹电器(集团)股份有限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网上中签结果公告 保荐机构(主承销商):华西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特别提示

敬请投资者重点关注本次发行缴款等环节,具体内容如下: 1、网下投资者应根据《成都彩虹电器(集团)股份有限公司首次公开发 前,按最终确定的发行价格与初步获配数量,及时足额缴纳新股认购资金。如同一配售对象同日获配多日新股条从对于同时的人员 一配售对象同日获配多只新股,务必对每只新股分别足额缴款,并按照规范 填写备注。如配售对象单只新股资金不足,将导致该配售对象当日全部获配新股无效,由此产生的后果由投资者自行承担。

网上投资者申购新股中签后,应根据《成都彩虹电器(集团)股份有限公 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网上中签结果公告》履行资金交收义务、确保其资金账户 在 2020 年 12 月 4 日 (T+2 日) 日终有足额的新股认购资金,投资者款项划 付需遵守投资者所在证券公司的相关规定。

网下和网上投资者放弃认购部分的股份由保荐机构(主承销商)包销。 2、当出现网下和网上投资者缴款认购的股份数量合计不足本次公开发行数量的70%时,保荐机构(主承销商)将中止本次新股发行,并就中止发行的 3、网下获配投资者未及时足额缴纳认购款的,将被视为违约并应承担违

约责任,主承销商将违约情况报中国证券业协会备案。网上投资者连续12个月内累计出现3次中签后未足额缴款的情形时,自结算参与人最近一次申报其放弃认购的次日起6个月(按180个自然日计算,含次日)内不得参与新

4、本公告一经刊出,即视同已向参与网上申购并中签的网上投资者送达 获配缴款通知。 根据《成都彩虹电器(集团)股份有限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发行公

告》,本次发行的主承销商华西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于2020年12月3日(T+1 日)上午在深圳市主持了成都彩虹电器(集团)股份有限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网上定价发行摇号抽签仪式。摇号仪式按照公开、公平、公正的原则在深圳

| 市罗湖公证处代表的监督下进行并公证。现将中签结果公告如下: | | | | | | |
|-------------------------------|---|--|--|--|--|--|
| 末尾位数 | 中签号码 | | | | | |
| 末"4"位数 | 6186 | | | | | |
| 末 "5" 位数 | 53766 66266 78766 91266 03766 16266 28766 41266 | | | | | |
| 末 "6" 位数 | 030051 230051 430051 630051 830051 | | | | | |
| 末"7"位数 | 5581890 6831890 8081890 9331890 0581890 1831890 3081890 4331890 | | | | | |
| 末 "8" 位数 | 00208931 | | | | | |
| | | | | | | |

凡参与本次网上定价发行申购成都彩虹电器(集团)股份有限公司首次 公开发行 A 股股票的投资者持有的申购配号尾数与上述号码相同的,则为中 签号码。中签号码共有36,540个,每个中签号码只能认购500股成都彩虹电 器(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A 股股票。

> 发行人:成都彩虹电器(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保荐机构(主承销商):华西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2020年12月4日

^{券代码;000002,299903} 证券简称:万科A,万科H代 公告编号:(万)2020 万科企业股份有限公司二○二〇年 十一月份销售及近期新增项目情况简报

者重大遗漏。
— 、2020年 11 月销售情况
— 2020年 11 月销售情况
2020年 11 月份公司实现合同销售面积 394.4 万平方米,合同销售金额 575.4 亿元;2020年 1-11 月份公司累计实现合同销售面积 4,025.3 万平方米,合同销售金额 6,026.1 亿元。鉴于销售过程中存在各种不确定性上述销售数据与定期报告按露的数据可能存在差异,因此相关统计数据仅作为阶段性数据使投资者参考。
— 、新增开发项目情况
2020年 10 月份销售简报按露以来,公司新增加开发项目 16 个,情况如下:

| 序号 | 城市 | 项目名称 | 位置 | 权益比 例 | 占地 面积 | 综合容 积率 | 计容积率 建筑面积 | 万科权益 建筑面积 | 需支付权 益地价 (亿元) |
|----|-----|----------------------------|-----------|----------|----------|-----------|--------------|--------------|---------------------|
| 1 | | 北滘镇三洪奇地块 | 順德区 | 100% | 4.7 | 5.0 | 23.3 | 23.3 | 10.56 |
| 2 | 佛山 | 荷城街道沿江路以东、西 江河以西地块 | 高明区 | 100% | 4.0 | 2.5 | 10.0 | 10.0 | 2.75 |
| 3 | 盐城 | 城南新河板块原亨威一号 地块 | 高新区 | 50% | 6.6 | 2.5 | 16.5 | 8.3 | 7.83 |
| 4 | 南涌 | CR20024 骏园南地块 | 海门区 | 100% | 2.7 | 1.8 | 4.8 | 4.8 | 6.50 |
| 5 | 半川田 | CR20026 实验学校北地块 | 海门区 | 100% | 5.2 | 2.2 | 11.5 | 11.5 | 15.60 |
| 6 | 南京 | 临滁路以南新区 G15 地 块 | 江北新 区 | 36% | 7.8 | 2.0 | 16.0 | 5.8 | 11.63 |
| 7 | 徐州 | XT2020-34 号后周窝地 块 | 铜山区 | 49% | 16.7 | 2.2 | 36.7 | 18.0 | 11.81 |
| 8 | | 郝家沟旧改项目 | 迎泽区 | 41% | 5.9 | 3.1 | 18.4 | 7.5 | 1.75 |
| 9 | 太原 | 东中环路 230 亩项目 | 小店区 | 51% | 15.4 | 2.5 | 38.7 | 19.6 | 8.57 |
| 10 | | 北营城改后期项目 | 小店区 | 50% | 0.9 | 3.8 | 3.3 | 1.7 | 0.51 |
| 11 | 济南 | 雪山片区组团二 A-11/A-13/B-2地块 | 历城区 | 100% | 16.2 | 1.8 | 30.0 | 30.0 | 19.71 |
| 12 | 威海 | 翡翠公园南地块 | 经开区 | 70% | 12.5 | 1.6 | 19.4 | 13.6 | 4.72 |
| 13 | 鄂州 | 五彩城二期项目 | 葛店开 发区 | 100% | 14.0 | 3.0 | 42.0 | 42.0 | 14.27 |
| 14 | 武汉 | 国际口岸城 TOD 项目 | 汉南区 | 40% | 32.0 | 1.6 | 51.3 | 20.5 | 4.84 |
| 15 | 洛阳 | 王府庄 53 亩项目 | 涧西区 | 51% | 3.6 | 4.9 | 17.4 | 8.9 | 3.87 |
| 16 | 郑州 | 老鸦陈 93 亩项目 | 惠济区 | 100% | 6.2 | 4.2 | 26.5 | 26.5 | 14.27 |
| 合计 | | · | | | 154.4 | - | 365.8 | 252.0 | 139.19 |

三、新增物流地产项目 2020 年 10 月份销售简报披露以来,公司新增物流地产项目 2 个,需支付权益价款 0.81 亿

以上项目中,未来可能有部分项目因引进合作方共同开发等原因的权益比例发生变化。目前披露的权益比例,仅供投资者阶段性参考。 特此公告。

万纬武汉黄陂滠口园[

董事会 二〇二〇年十二月四日

告编号:2020-116 万科企业股份有限公司 第十九届董事会第四次会议决议公告

者重大遗漏。

- 董事会会议召开情况

- 董事会会议召开情况

- 万科企业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十九届董事会第四次会议(以下简称"本次会议")的通知于 2020年11月30日以电子邮件的方式送达各位董事。公司全体董事以通讯表决方式参与本次会议、公司于 2020年12月3日(含当日)前收到全体11名董事的表决意见。本次会议的召开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等法律法规和《万科企业股份有限公司章程》的规定。

关于签署一致行动人协议的公告

公司歷股股东及其一致行动人保证向本公司提供的信息内容真实,准确、完整,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达或重大遗漏。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与信息披露义务人提供的信息一致。
深圳市题程信息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或"惠程科技")于近日收到公司控股股东中地惠程企业管理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中驰惠程"的通知,中患原程,共青城中源信投资管理免伙企业(有限合伙)(以下简称"中游院")、北京信中利京信置现合合伙企业(有限合伙)(以下简称"市资")、北京信中利京信"》、18户级等基金(广州)有限公司《平远记载》,18号级等基金(广州)有限公司《平远记载》,18号级等基金(广州)有限公司《平远记载》,19系统"市利普信")与深圳申允资产"资度理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市优产")、上海朔班投资管理中心(有限合伙)(以下简称"市优产")、北京信中利普信》(以下简称"市优产")、北京信中利普信》(以下简称"市优产")、一次以签订背景本协议签署前,按股股东中驰惠程及一致行动人中源信。信中利京信、汇银投资、补园春 1 号、信中利普信分别持有公司股份 84.557.366 股、17.223.762 股、20.700.000 股、29.738.216 股、11.156.378 股、18.461.800 股,占公司目前总股本的比例分别 10.54%、215%。2.58%、3.71%、2.64%、2.30%、合计持有公司股份 84.557.366 股、17.223.762 股、20.700.000 股、29.738.216 股、21.156.378 股、18.461.800 股,占公司目前总股本的比例分别 10.54%、215%、2.58%、3.71%、2.64%、2.30%、合计持有公司股份 191.837.522 股,占公司目前总股本的比例为 23.92%。本协议签署前,申优资产及上海期期投资、持有公司股份、占公司总股本比例为 1.65%,在本协议签订生效后,由代资产及上海期期投资成为公司控股股东的一致行动人。(一、协议名方

· 协议各方 方: 中驰惠程企业管理有限公司 方: 共青城中源信投资管理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方: 北京信中利京信管理咨询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方: 日照汇银股权投资基金管理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方: 富兴投资基金广州/有限公司一富兴沁园春 1 号 方: 北京信中利普信股权投资中心(有限合伙) 沁园春1号私募证券投资基金

辛方:上海期期投资管理中心(有限合伙)以上合称为"一致行动人"或"各方"。

为保障公司持续、稳定发展,提高公司经营、决策的效率,各方拟在与公司经营发展相关

且需经股东大审议的事项中采取一致行动,以共同控制公司。 为此,经各方友好协商,就各方在公司股东大会会议中采取"一致行动"事宜进一步明确如

且需验股东大审议的事项中米取一致行动,以共同控制公司。
为此签各方友好物而就各方在公司股东大会议中采取"一致行动"事宜进一步明确如下:
1、各方同意在处理有关惠程科技经营发展、且需要经惠程科技股东大会审议批准的重大事项时应采取一致行动,以巩固各方在公司的控制地位。
2、各方采取一致行动,以巩固各方在公司的控制地位。
3、各方同意、本协议有效期内、在任一方积就有关惠程科技经营发展的重大事项向股东大会行使提案权和在相关股东大会上行使表决权时保持一致行动。
3、各方同意、本协议有效期内、在任一方积就有关惠程科技经营发展的重大事项向股东大会行便继索权和在相关股东大会上行便表决权时接入争及行动。一致行动人内部先对相关议案或表决事项进行协调,达成一致意见;若不能达成一致意见,则以持股最多的股东意见为准。4、在本协议有效期内。除关联交易需要回避的情形外、各方保证在参加公司股东大会行使表决权时按照各方事先协调所达成的一致意见行使表决权。各方可以亲自参加公司召开的股东大会,也可以共同委托某一代理人代为参加股东大会并行使表决权。4、有工场,以报证条任,任理人代为参加股东大会并行使表决权。6、本协议自签署之日起生效,有效期意车,自2020年12月3日至2021年12月2日止。7、各方所癿并同意署之日起生效,有效期责年,自2020年12月3日至2021年12月2日止。8、与本协议有关的约约。在本协议有效期内、各方应当根据性关注律、法规则规定和本协议的有关的表对自然的表对自然的表对自然的表对。4、与本协议有关的约约的是有关键,协商不成的,任何一方有权向原告所在地有管辖权的人民法院提起诉讼。9、本协议对公司的影响。4、与市场以有关的影响,是有关的影响,是有关的影响,是有对人上海期期投资,占公司股份股影大上每个一方有权向原告所在地有管辖权的人民法院提起诉讼。9、本协议对公司的影响,是有人是有关的影响,是有人是有关的影响,是有人是有关的影响,是有人是有关的影响,是有人是有关的影响,是有人是有关的影响,是有人是有关的影响,是有人是有关。2、自中对普信等的是对人协议》;2、信中对普信《告知函》;转取公告。

深圳市惠程信息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新疆天业股份有限公司关于收到上海证券 交易所关联资产收购事项问询函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 持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新疆天业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新疆天业"及"立司") 收到上海证券交易所《关于对新 业股份有限公司关联资产收购事项的问询函》(上证公函【2020】2665号),现将问询函内容

一、前期,公司实施重大资产重组时,天业集团曾出具公开承诺,将在具备收购条件时,促成天业集团子公司天伟水混与天辰化工或天域新实共同注入上市公司。请公司补充披露,本次公司收购天伟水混与未收购天居化工或天域新实共同注入上市公司。请公司补充披露,本次以及相关应对措施。请财务顾问及律师发表意见。
一、公告披露,本次收购完成后、公司具有40万吨水泥的生产能力,有助于进一步提升,水泥产业的规模效益和协同效应。但前期公司披露的重组报告书显示,天伟水泥仅有水泥生产环节,且与天能化工在生产链上的联系并不紧密。请公司;(1)结合主要产品及客户,原材料及供应商等因素,补充披露天伟水泥与天能化工主营业务的异同;(2) 说明此次收购如何产生规模效益和协同效应。(3)结合前期重组时未一并收购天伟水泥的原因等情况,说明此时收购的必要性及合理性。请财务顾问发表意见。
三、公告披露,2017年至2020年6月30日,天伟水泥公和情况波动较大,净利润分别为-5331.18万元,2312.72万元,795.72万元和2393.98万元,2018年利润较高原因系新疆率先通、公告披露、2017年至2020年6月30日,天伟水泥盈利情况波动较大,净利润分别为-5331.18万元,2312.72万元,795.72万元和2393.98万元,2018年利润较高原因系新疆率先通方法辖华生产、储岭重投等一系列改革尝试在2017年后提和报需矛盾,水泥价格回用。同时,天伟水泥2019年末和2020年中的未分配利润均为负值,分别为一7771.18万元和一7536.78万元。请公司:(1)定量说明销峰坐产、销岭重换对水泥价格的影响。(2)与同行业可比公司的历史财务数据进行对比,说明天伟水泥业绩变动趋势与其是否相符;(3)结合历史水泥行业景气度以及天伟水泥的实际经营情况,说明其未分配利润大额为负的原因;(4)结合上述情形,说明天伟水泥的转续经营能力是否存在重大不确定性,并充分提示风险。请会计师发表意见。

四、公告及天伟水泥审计报告显示、天伟水泥 2020 年 6 月底资产负债率 82%, 负债总额 7.18 亿元,主要系结算中心短期借款 6.59 亿元。2020 年上半年,天伟水泥发生财务费用 1400.98 万元,占当期净利润的 59%。请公司补充披露;(1)上述短期借款的借款时间,期限,利 米 用途及后途偿债安排等情况,并明确相关安排提否损害上市公司利益;(2)结合上市公司资产负债率,日常运营资金需求等情况,量化分析本次交易对公司流动性的影响,并充分提示风险。 诗念社师报告案管见

年、州越及纪志集园安保等间底、并明朝相片安排定台枫香上们公司对益;(2)后首上市公司资产负债率、日常运营资金需求等情况、量化分析本水交易对公司流动性的影响,并充分是示风险。请会计师发表意见。
五、公告及天伟水泥审计报告显示,天伟水泥固定资产 2020 年 6 月末余额为 7.34 亿元,其中未办妥产权证书的房屋及建筑物账面价值为 4.1 亿元。天业集团承诺于 2022 年 12 月 31 日前办理完成不动产登记证。请公司补充披露;(1)补充披露相关不动产未办安产权证书的身体原因;(2)结合上述情形,说明天体水泥持有的资产是否产权明晰,是否符合注入上市公司的条件;(3)说明天业集团承诺办理完成登记证的时间节点是否有利于保护上市公司利益。六、天伟水泥评估报告显示,是产品由天业集团水泥销售管理中心统一销售,天伟水泥不设销售部门及销售人员,本次评估对销售费用不预测。财务费用中的利息支出按企业基准日水平预测,预测值为 2683.40 万元。其他收益为水泥、熟料及蒸汽销售的增值税退税,预测值在1600—1700 万元左右。同时,审计报告显示,2019 年天伟水泥销售费用为 1325.87 万元,财务费用为 3453.78 万元,其他收益为水泥、熟料及蒸汽销售费用为 1325.87 万元,财务费用为 3453.78 万元,其他收益为不远,就同度(2) 2019 年以参费用显著高于2019 年实际发生额的原因;(2) 2019 年以参费用显著高于2019 年实际发生额的原因;(4) 结体形成表意见。七、天伟水泥市计报告显示,2019 年和 2020 年上半年,天伟水泥的营业收入基本通过天业集团水泥销售管理中心实现。前期按露的重组报告书显示,公司与天伟水泥等相关方签署《委托管理协议》,由上市公司统一调度其采购、销售。请公司补充披露上述《委托管理协议》签订时间、生效时间及目前履行情况。请财务顾问发表意见。

时间、生效时间及目前履行情况。 请财务顾问发表意见。

时间, 任效时间及目前履行情况。 隋朝务顾问及表意见。 八、请公司全体董事、监事及高级管理人员对本次关联资产收购的必要性及合理性、交易 定价公允性、标的资产可持续经营能力等发表明确意见, 并说明审议此项议案时, 是否从全体 股东尤其是中小股东利益出发, 决策是否审慎, 是否勤勉尽责。 请你公司于 2020 年 12 月 4 日披露本问询函, 并于 2020 年 12 月 11 日之前披露对本问询 函的回复。"

云南健之佳健康连锁店股份有限公司 股票交易异常波动公告

-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 台远小: 云南健之佳健康连锁店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 股票于 2020 年 12 月 2 日 . 12
- 本时限之上时度以上现位区对自保公可以从下间新"公司")股票 † 2020 年 12 月 2 日、12 连续两个交易日内日收盘价格涨幅偏离值累计超过 20%。根据《上海证券交易所交易规组关规定,属于股票交易异常被动情形。 经公司自查并书面问询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截至本公告披露日,不存在应披露一贯的由于付户
- 公司城间)大投資音任息二级印场交易风险、建性决策、甲镇投资。 股票交易(异常)被动的具体情况 司股票于 2020 年 12 月 2 日,12 月 3 日连续两个交易日内日收盘价格涨幅偏离值累计 %。根据《上海证券交易所交易规则》的相关规定,属于股票交易异常波动情形。 公司关注并核实的相关情况 针对公司股票交易异常波动的情况,公司对有关事项进行了核查,现将有关情况说明如
- 经公司自查,并函证控股股东深圳市畅思行实业发展有限公司(以下简称"畅思行")以及
- 实际控制人蓝波、舒畅,截至本公告披露日、公司及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不存在其他与公司有关的应披露而未披露的重大信息,包括但不限于重大资产重组、股份发行、上市公司收购、债务重组、业务重组、资产剥离和资产注入、股份回购、股权激励、破产重整、重大业务合作、引进战略投资者等重大事项。
- 略投资者等重大事项。
 (三)媒体报道、市场传闻、热点概念情况
 经公司核实、公司目前尚未发现对公司股票交易价格可能产生重大影响的媒体报道或市场传闻、公司亦未涉及其他市场热点概念。
 (四)其他股价敏感信息
 经核实、公司未发现其他有可能对公司股价产生较大影响的重大事件。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控股股东及实际控制人在公司本次股票异常波动期间不存在买卖公司股票的情况
- 况。

 三、相关风险提示
 公司郑重捷程广大投资者,有关公司信息以公司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
 cn)和公司指定信息披露媒体《上海证券报》《中国证券报》《证券时报》、《证券日报》刊登的相关公告为准。敬请广大投资者理性投资、注意投资风险。
 四、董事会声明及相关方承诺
 本公司董事会确认,截至本公告披露日,本公司没有任何根据《股票上市规则》等有关规定应披露而未披露的事项或与该等事项有关的参划。商谈、意向、协议等、董事会也未获悉根据《股票上市规则》等有关规定应披露而未披露的、对本公司股票及其衍生品种交易价格可能产生较大影响的信息。公司前期披露的信息不存在需要更正、补充之处。特此公告。
 - 云南健之佳健康连锁店股份有限公司 2020年12月4日